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

議案，其中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

及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

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核。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敬恒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類別	董事	董事
候選人姓名	呂軍甫	陳國寶
性別	男	男
學歷	香港中文大學 EMBA 碩士 中山大學 EMBA 碩士	University of Northern Virginia, MBA
經歷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發言人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顧問兼事業群總經理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副總經理
現職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衛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鉤準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睿宏醫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董事 •Sotera Wireless, Inc. 董事 •Zap Medical System Ltd. 董事 •Q-RU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 •FTC Japan Co., Ltd. 董事 •FTC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事 •Atkinso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Double Wealth Profits Limited 董事 •Eastern Star Limited 董事 •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Gold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Kenn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Precious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董事 •Topfry Industrial Limited 董事 •World Trade Trading Limited 董事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FTC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顧問 •Coin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名稱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股份數額(單位:股)	11,707,000	11,707,000
是否已連續擔任三屆獨立董事	不適用	不適用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類別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候選人姓名	吳敬恒	邱忻怡	王玟琄
性別	男	女	女
學歷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商業文書科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碩士	政治大學法律系學士
經歷	•安盛資本有限公司投資部副總經理 •上海崇本堂農業科技有限公司供應鏈總監 •潤邦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八方雲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薛松兩律師事務所合夥律師	•宏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法務副總
現職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暨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鴻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藍鯨資本有限公司投資長 •台灣公益組織教育基金會董事	•微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行遠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宏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法務副總
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持有股份數額(單位:股)	0	0	0
是否已連續擔任三屆獨立董事	否	否	否

相關財務資料及年度比較請參酌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成長%
營業收入淨額	74,533,131	90,469,506	(18%)
營業成本	(68,806,707)	(83,584,939)	(18%)
營業毛利	5,726,424	6,884,567	(17%)
營業費用	(4,258,374)	(4,032,523)	6%
營業淨利	1,468,050	2,852,044	(49%)
營業外收(支)	3,880,091	3,737,067	4%
稅前淨利	5,348,141	6,589,111	(19%)
所得稅費用	(1,034,095)	(2,390,946)	(57%)
合併總損益	4,314,046	4,198,165	3%
母公司業主淨利	4,260,720	4,266,446	(0%)
少數股權損益	53,326	(68,281)	178%

(二)預算執行情形：

民國 112 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合併現金流量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545,781)	9,069,776	(12,615,5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366,535)	11,089,943	(36,456,4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43,402)	(16,323,726)	14,880,324

(四)獲利能力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		112 年度	111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16%	2.68%
	股東權益報酬率(%)	4.14%	3.91%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37.81%	46.58%
	純益率(%)	5.79%	4.64%
每股盈餘(元)		3.01	3.02

(五)研究發展狀況：

為因應 ESG 趨勢及 AI 新發展，鴻準精密定位為客戶的科技解決方案合作夥伴，更重視技術的應用開發及量產的路線圖。公司的研發資源著墨在關鍵零組件及機構件的技術跟產能優化，更因應客戶的永續產品發展需求，更期許為專業的 ODM 合作夥伴。研發方向將走向：

- 從注重硬體改為解決方案提供者：過去的研發方向為單面著重硬體，未來將是軟體與硬體並重；生產技術升級及開發新興技術，此乃為鴻準研發之未來，也是人才招募的重點。
- 著重可持續發展性：尋找先進材料投資的應用機會及更加環保和可持續的製造和生產方式，同時致力於減少電子產品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 跨國合作：未來將在不同區域，如美國、日本等區域設立據點，並與當地知名的優質大學進行學研合作，佈局國際研發人才及技術。

就目前鴻準的研發走向而言，將布局於先進材料應用、健康醫療、機器人和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自動化設備等領域。

二、民國 11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美中兩大經濟體分別面臨消費力不足及投資趨緩的不利因素困擾，地緣經濟的碎片化引發了全球性地緣政治風險，打擊範圍趨趨全面，經濟景氣充滿高度不確定性，這些都顯示經營環境仍很不可測，能見度相當低，對企業發展並不是很友善，面對這些的不確定性，鴻準將採取以下經營方針，以確保鴻準在產業的競爭力：

- 擴大布局具未來性與前瞻性技術及產業，如：工業自動化、AI 應用、機器人領域等。
- 朝向國際化投資併購，投資先進前沿技術產業，多角化經營。
- 調整人力結構，提高每位員工生產力與產值。
- 持續進行組織再造，繼續推動公司轉型計畫。提升投資併購專業技能，有效運用公司資本資源發展先進技術商業應用。

(二)營業目標及重要產銷政策：

2024 年的全球經濟增長預計將呈現「疲軟」的狀態，國際社會仍將遭遇各種地緣政治衝突及多邊緊張局勢。因此公司將採取以下策略與政策，期待公司能在營收與獲利上能取得更好的成績：

- 銷售策略:除固格現有業務外，將朝產業、客戶多角化方向經營，藉以分散風險。
- 生產策略:整合所有廠區產能，考量產業別、產品別與技術別，重新規劃調配整體產能，並透過製程研發提升良率、透過提升產能利用率與透過設備汰舊換新強化使用率。
- 研發策略:研發具未來性與前瞻性技術及產業，除公司自身的研發能量外，並結合外部資源，共同研發共享共榮。

(三)外部競爭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目前全球經濟仍將面臨諸多挑戰，例如紅海危機升溫、綠色(環境)補貼競賽演變成全球貿易戰、極端天氣事件擾亂全球供應鏈與地緣政治風險升高等等。目前來看，整體外部經營環境謹慎樂觀。若中美貿易大戰持續加劇，將會影響到全球經濟下滑與消費動能衰退，使得各類科技產品的供需問題將更加複雜化。另外，國際貿易保護主義，加上勞動力成本上升，產品製造成本將難以降。因應這些趨勢，公司所將採取的因應之道是：1.考慮在不同經濟體設立製造廠區，提升製造彈性，以因應可能的地緣政治衝突。2.朝向具未來性與前瞻性技術及產業發展，多角化經營，朝營收動能多元化並有效分散整體經營風險。

本公司長期在輕金屬壓鑄技術的製造研發及永續製造的投入，持續增加汽車產業的國際大廠客戶群。人口老化導致健康醫療產業需求增加，不但是台灣醫療體系的一大挑戰也是全球各國的重要議題。如何運用 AI 技術及各類的健康電子應用產品，也是未來產業的重要商機。

鴻準精密持續拓展永續經營之理念，結合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事項，將能妥善規劃經營策略、有效監督策略執行、維護利害關係人及適時公開相關資訊，強化投資人之信心。公司著重新進材料研發與技術，期望在環境應用可有所貢獻及經營成果。我們力盡企業公民責任，即時依循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範修訂公司規章，以符合公司治理並積極參與社會公益，為企業及社會福祉而努力。

鴻準精密要感謝股東們對經營團隊的長期支持，在此對大家表達最真誠的感激之意。公司也要感謝員工們在企業轉型的這條路上，依然堅守工作崗位辛勤的付出並願意投入精進改善，也要感謝各方的供應商及合作夥伴努力確保生產鏈能夠運作順暢。未來，鴻準經營團隊期望與大家一起努力，為更好的鴻準而奮鬥，以最亮眼的營收與獲利來回應股東的關心與期待。謝謝大家！

董事長：呂軍甫 經理人：陳務光 會計主管：潘彥仁

吳敬恒，當選權數：632,471,935 權；

邱忻怡，當選權數：632,694,149 權；

王玟琄，當選權數：632,492,638 權。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 審議。

說明：為協助本公司順利拓展業務，擬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同意解除下列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類別	候選人姓名	兼任公司名稱及職務
董事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睿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董事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軍甫	•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衛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鉤準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睿宏醫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董事 • 鴻富晉精密工業(晉城)有限公司董事 • Sotera Wireless, Inc. 董事 • Zap Medical System Ltd. 董事 • Q-RU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 • FTC Japan Co., Ltd. 董事 • FTC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事 • Atkinso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 Double Wealth Profits Limited 董事 • Eastern Star Limited 董事 • 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 Gold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 Kenn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 Precious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 Q-Qun Far East Corporation 董事 • Topfry Industrial Limited 董事 • World Trade Trading Limited 董事
董事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國寶	• FTC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事 •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顧問 • Coin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獨立董事	吳敬恒	• 鴻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藍鯨資本有限公司投資長 • 財團法人台灣公益組織教育基金會董事
獨立董事	邱忻怡	• 微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行遠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決權數757,314,084權)共計758,159,967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43,312,773 權(643,158,189 權)	84.85%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22,763,176 權(22,763,176 權)	3.00%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92,084,018 權(91,392,719 權)	12.14%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

2023 年又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在地區衝突和金融市場不可預測性導致全球景氣波動的情況下，基本面如去年預期持續走弱。然而，對於科技行業來說“人工智慧”的突然爆發吸引了許多人的注意力和想像力，更積極地推動了資源分配給這嶄新產業所需的科技技術與生產量能。對於鴻準精密，我們繼續履行我們作為全球客戶群的 ODM 合作夥伴的使命，提供高科技製造和產品材料專業知識，從而實現能夠產生社會影響力的高價值技術產品。

在疫情期間因居家需求激增而迅速成長。然而，隨著疫後需求回歸正常水平，與之相關的關鍵零組件短缺也已經緩解。區分周期性趨勢和有機增長的機會至關重要。在經歷了新冠疫情期間的爆發式成長後，後疫時代消費電子產業銷售預計將恢復到正常的銷售數量,同時相關的缺料問題也將緩解。我們認為消費性電子產業在其硬體和軟體交互加乘作用下,其產業規模及獲利模式仍可持續一段不短的時間。如果區分消費性電子產品的周期性成長 (Cyclical Growth)與有機成長 (Organic Growth)，我們更著重可創造新氣象的有機成長賽道。2023 年是一個進化的一年，我們投入資本在新的目標領域（包括各類先進材料應用、健康醫療、機器人和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等相關產品）期望掌握投資機會並建立所需的專業知識。

例如，我們精進材料應用與表面處理的相關技術。研發各式樣材料與成形方案，複合材料方面包含高壽命耐折彎的玻璃纖維複合材料拉擠成型之應用，以及高強度之碳纖維複合材料的熱壓成型應用。塑膠成型材料方面，亦有研究複合板材與壓縮成型材料等相關技術，以取代現在市場上常見之玻璃高光質感。機構件表面處理技術方面，我們進行開發特殊雷射咬花，高光澤錫合金金屬塗裝，模內與模外加飾技術，ROT 材料應用技術...等，以符合未來產品發展與個性化等特殊需求。

現今的國際貿易狀況以及後疫情時代影響，金屬機構件的製造開始洗牌，製造據點也緩慢地移動，而金屬機構件的本質則需要不斷提高生產效率和品質水準，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和提高市場競爭力。我們也逐步佈局更全球化的生產基地，配合客戶的 China+1 計畫，擴展中國以外生產基地，降低美歐出貨風險稅務成本及增加生產效率與彈性。回顧 2023 年，經營團隊期許強化營運效率與提升員工國際化素質，今年立即導入 SAP 以增加營運效率，並同步增聘有國際經驗的新團隊以因應未來的發展。

一、民國 112 年度營運狀況成果報告:

(一)營運計畫實施成果：

112 年稅前淨利為 53.48 億元，較 111 年度 65.89 億元，減少 12.41 億元，減少 18.83%；112 年度母公司業主淨利為 42.61 億元，較 111 年度 42.66 億元，減少 0.05 億元，減少 0.12%，每股盈餘為 3.01。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 66-1 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持股份 758,159,967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數為 757,314,08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414,485,192 股之 53.59%，已達法定出席股數。

主席：呂軍甫董事長 記錄：林逸涵

列席人員：吳敬恒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耀清獨立董事、陳國寶總經理、潘彥仁財務暨會計主管、徐潔如會計師、李怡潔律師。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公鑒。(請參閱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民國一一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公鑒。(請參閱附件二)

(三)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四)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四、承認、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已編竣，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

二、前項表冊請參閱附件一至附件三。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決權數757,314,084權)共計758,159,967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91,860,277 權(691,705,693 權)	91.25%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563,573 權(563,573 權)	0.07%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5,736,117 權(65,044,818 權)	8.67%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請參閱盈餘分派表。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決權數757,314,084權)共計758,159,967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76,062,531 權(675,907,947 權)	89.17%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875,802 權(875,802 權)	0.11%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81,221,634 權(80,530,335 權)	10.71%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65,254,553,677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84,592,975	
加：本年度稅後純益	4,260,720,602	
減：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104,278,112	
減：法定盈餘公積	36,442,294	
減：特別盈餘公積(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	33,645,807	
期末可供分配盈餘	69,425,501,041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	2,121,727,788	每股1.5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67,303,773,253	

註一：優先分配民國 112 年度盈餘。

註二：依據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一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

董事長：呂軍甫 經理人：陳務光 會計主管：潘彥仁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敬請 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本屆董事任期將於一一三年十月十九日屆滿，依章程之規定應於本年度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原任董事及獨立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同時解任。

二、本次改選董事五席（含獨立董事三席），任期三年，自一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至一六一年五月三十日止。

三、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董事會議決議通過，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四。

四、謹提請選舉。

選舉結果：董事當選人如下：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呂軍甫，當選權數：714,291,637 權；
永齡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國寶，當選權數：632,176,775 權。
獨立董事當選人如下：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283 號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鴻準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準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投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鴻準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鴻準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鴻準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個體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鴻準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目的地銷貨及發貨倉銷貨收入三類。其中，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收入於送貨至目的地或是銷貨客戶提貨時(移轉產品之控制)始認列收入。鴻準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依交貨目的地公司之發收單、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報表或其他資訊，以目的地公司收貨記錄或是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做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交貨目的地及發貨倉遍布全世界許多地區，保管人眾多，各保管人所提供資訊之頻率與報表內容亦有所不同，故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一致之情形。由於鴻準公司及其子公司每日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至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評估及測試鴻準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
-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目的地公司收貨記錄、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及確認帳載存貨異動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另已追查回函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公司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確認重大之差異已適當調整入帳。

鴻準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及四(十三)採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及六(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鴻準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透過子公司生產製造之 3C 電子產品、模組及零組件，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鴻準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處理過時存貨之歷史經驗推算而得。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其提列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於個體財務報表列示於「存貨」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項下。

由於鴻準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辨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鴻準公司及其子公司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符合所適用之會計原則。
-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確認存貨項目於報表中歸屬於正確之貨齡區間。
- 就過時陳舊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鴻準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鴻準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鴻準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鴻準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鴻準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鴻準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對於鴻準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鴻準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许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潔如	徐潔如				
會計師					
徐永堅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3 日					
鴻 準 精 密 工 業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14,144,852	\$ 7,538,805	\$ 13,201,705	\$ -	\$ 70,485,119
本期淨利	-	-	-	-	4,266,4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8,8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167,615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89,943	-	(489,943)
現金股利	-	-	-	-	(2,404,625)
按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六(六)及合資之變動數	-	57,550	-	-	-
12 月 31 日	\$ 14,144,852	\$ 7,596,355	\$ 13,691,648	\$ -	\$ 71,758,166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14,144,852	\$ 7,596,355	\$ 13,691,648	\$ -	\$ 71,758,166
本期淨利	-	-	-	-	4,260,7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4,5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45,312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16,761	-	(416,76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823,676	(3,823,676)
現金股利	-	-	-	-	(2,263,176)
按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六(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5,295)	-	-	(104,278)
12 月 31 日	\$ 14,144,852	\$ 7,571,060	\$ 14,108,409	\$ 3,823,676	\$ 69,495,587

董事長：呂軍甫	經理人：陳務光

鴻 準 精 密 工 業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資 產	附 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434,964	2 \$ 13,446,367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961,361	1 1,464,210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616,183	5 15,495,922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286,663	1 3,978,128	3	
1303 存貨	六(五)	1,614,712	1 2,484,486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2,401	- 24,511	-	
11X3 流動資產合計		11,946,284	10 36,893,624	2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產－非流動		1,768,978	1 972,983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23,245	4 3,997,324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06,432,431	85 102,478,399	7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91,148	- 73,752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2,777	- 3,533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119,706	- 120,0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11,954	- 106,55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728	- 8,558	-	
15X3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2,872,967	90 107,761,144	75	
1XXX 資產總計		\$ 124,819,251	100 \$ 144,654,768	100	
負債及權益	附 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9,995,380	8 \$ 8,463,900	6	
2170 應付帳款		522,734	- 700,932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235,200	3 25,101,718	1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3,655,345	3 5,712,37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562,710	1 716,39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4,289	- 2,00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1,778	- 134,782	-	
21X3 流動負債合計		19,107,436	15 40,832,108	2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363,621	1 288,91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8,625	- 1,53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53,306	- 164,86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25,552	1 455,315	1	
2XXX 負債總計		19,532,988	16 41,287,423	29	
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4,144,852	11 14,144,852	1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7,571,060	6 7,596,355	5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08,409	11 13,691,648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23,676	3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9,495,587	56 71,758,166	5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3,857,321)	(3) (3,823,676)	(3)	
3XXX 權益總計		105,286,263	84 103,367,345	71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4,819,251	100 \$ 144,654,768	100	

董事長：呂軍甫	經理人：陳務光	會計主管：潘彥仁

鴻 準 精 密 工 業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項 目	附 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64,041,055	100 \$ 75,015,2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及七	(60,989,251)	(95) (71,065,767)	(94)	
5900 營業毛利		3,051,804	5 3,949,501	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70,963)	- (277,157)	-	
6200 管理費用		(699,904)	(1) (616,95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39,119)	(1) (571,112)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09,986)	(2) (1,465,227)	(2)	
6900 營業利益		1,541,818	3 2,484,27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63,174	- 65,580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23,490	- 170,29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85,270)	- 556,528	1	
7050 財務成本		(176,263)	- (142,58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六(六)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494,624	5 1,767,301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19,755	5 2,417,117	3	
7900 稅前淨利		4,861,573	8 4,901,391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600,853)	(1) (634,945)	(1)	
8200 本期淨利		\$ 4,260,720	7 \$ 4,266,446	6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05,740	- (\$ 123,53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十七)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3,641	- (686,590)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六(十七)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68,566	1 (15,200,279)	(20)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六(二十四)					
稅		(21,148)	- 24,70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36,799	1 (15,985,700)	(2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六(十七)					
兌換差額		(885,852)	(1) 6,288,302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0,947	- (\$ 9,697,398)	(1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11,667	7 (\$ 5,430,952)	(7)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01	\$ 3.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00	\$ 3.01		

董事長：呂軍甫	經理人：陳務光	會計主管：潘彥仁

查核意見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鴻準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準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鴻準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鴻準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鴻準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合併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鴻準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目的地銷貨及發貨倉銷貨收入三類。其中，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收入於送貨至目的地或是銷貨客戶提貨時(移轉產品之控制)始認列收入。鴻準集團主要依交貨目的地公司之簽收單、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報表或其他資訊，以目的地公司收貨記錄或是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做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交貨目的地以及發貨倉遍布全世界許多地區，保管人眾多，各保管人所提供資訊之頻率與報表內容亦有所不同，故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一致之情形。由於鴻準集團每日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至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評估及測試鴻準集團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
-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目的地公司收貨記錄、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及確認帳載存貨異動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另已追查回函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集團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確認重大之差異已適當調整入帳。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3,278,069 元及新台幣 285,215 仟元。

鴻準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 3C 電子產品、模組及零組件，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鴻準集團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處理過時存貨之歷史經驗推算而得。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

由於鴻準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辨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鴻準集團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符合所適用之會計原則。
-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確認存貨項目於報表中歸屬於正確之貨齡區間。
- 就過時陳舊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鴻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鴻準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鴻準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鴻準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鴻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鴻準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對於鴻準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鴻準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潔如 徐潔如
會計師 徐永堅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3 日

鴻 準 精 密 工 業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 註													
111 年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144,852 \$ 7,538,805 \$ 13,201,705 \$ - \$ 70,485,119 (\$ 9,509,327) \$ 15,284,218 \$ 111,145,372 (\$ 121,172) \$ 111,024,200													
本期淨利													
- - - - 4,266,446 - 4,266,446 (68,281) 4,198,1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二十) - - - - (98,831) 6,288,302 (15,886,869) (9,697,398) (10,277) (9,707,6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89,471 6,288,302 (15,886,869) (9,585,672) (9,509,510)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89,943 - (489,943) - - - - -													
現金股利													
- - - - (2,404,625) - - (2,404,625) - (2,404,6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六(七) - 57,550 - - - - 57,550 - 57,550													
非控制權益增加													
六(二十) - - - - - - - 9,861 9,86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144,852 \$ 7,596,355 \$ 13,691,648 \$ - \$ 71,758,166 (\$ 3,221,025) (\$ 602,651) \$ 103,367,345 (\$ 189,869) \$ 103,177,476													
112 年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144,852 \$ 7,596,355 \$ 13,691,648 \$ - \$ 71,758,166 (\$ 3,221,025) (\$ 602,651) \$ 103,367,345 (\$ 189,869) \$ 103,177,476													
本期淨利													
- - - - 4,260,720 - 4,260,720 53,326 4,314,0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4,592 (885,852) 852,207 50,947 1,168 52,1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45,312 (885,852) 852,207 4,311,667 54,494 4,366,16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16,761 - (416,76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823,676 - 3,823,676 - - - - -													
現金股利													
- - - - (2,263,176) - - (2,263,176) - (2,263,1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六(七) - (25,482) - - (104,278) - - (129,760) - (129,760)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 187 - - - - 187 - 187													
非控制權益減少													
六(二十) - - - - - - - 9,290 9,290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144,852 \$ 7,571,060 \$ 14,108,409 \$ 3,823,676 \$ 69,495,587 (\$ 4,106,877) \$ 249,456 \$ 105,286,263 (\$ 126,083) \$ 105,160,17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